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9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6月13日在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李靖先生、独立董事邓乃文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林俊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科立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以房产、土地、在建工程等资产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具体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协议内容为准。

本次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在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融资额度范围内，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